

证券代码：832399

证券简称：宁波公运

主办券商：国联民生承销保荐

宁波公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参股设立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宁波公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与宁波阳明东方文旅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阳明东方母基金”）、宁波华众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众控股”）共同出资成立宁波华文启新基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以市场监管部门核准登记为准）。该基金由宁波信涛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信涛”）担任基金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和基金管理人。基金总募集规模为 10001 万元，其中公司认缴出资 2000 万元，阳明东方母基金认缴出资 3000 万元，华众控股认缴出资 5000 万元，宁波信涛认缴出资 1 万元。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有关重大资产重组标准的规定：

“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

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2,290,628,664.61 元，期末净资产为 1,629,238,332.05 元。公司本次拟投资标的认缴出资额为 20,000,000 元，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0.87%，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的比例为 1.23%，均未达到重大资产重组标准，因此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本次拟参股设立的投资基金投资方阳明东方母基金及本次基金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和基金管理人宁波信涛，均为宁波文旅会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旅集团”）实际控制的企业。文旅集团系公司第一大股东。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 2025 年 6 月 23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股设立投资基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1 票，弃权 0 票。

根据《公司章程》第四十九条及第一百二十四条规定，本议案不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六）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投资标的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宁波阳明东方文旅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福康大厦1号8-1-50室

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福康大厦1号8-1-50室

注册资本：3,000,000,000.00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股权投资；【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

控股股东：宁波文旅会展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宁波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关联关系：系文旅集团实际控制的企业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宁波华众控股有限公司

住所：宁波高新区清水桥路595号华城花园25号7-1

注册地址：宁波高新区清水桥路595号华城花园25号7-1

注册资本：5,000,000.00

主营业务：实业投资（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塑料造粒、塑料制品的制造；化工原材料的研发、生产；汽车、摩托车模具（含冲模、注塑模、模压模）、夹具（焊装夹具、检验夹具）的设计、制造；汽车关键零部件中的制动器总成和组合仪表的制造；装饰面料的制造；自营或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法定代表人：陈云财

控股股东：宁波华众车载技术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华友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关联关系：无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宁波信涛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浙江省宁波市大榭开发区信开路 111 号 1 幢 801-6 室
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波市大榭开发区信开路 111 号 1 幢 801-6 室
注册资本：10,000,000.00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

控股股东：无
实际控制人：宁波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关联关系：系文旅集团实际控制的企业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资标的情况

（一） 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宁波华文启新基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以市场监管部门审批为准）
注册地址：宁波市
主营业务：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
各投资人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实缴金额
宁波公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	20,000,000	19.998%	—

宁波阳明东方文旅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现金	30,000,000	29.997%	-
宁波华众控股有限公司	现金	50,000,000	49.995%	-
宁波信涛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现金	10,000	0.010%	-

（二） 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 现金 ☐ 资产 ☐ 股权 ☐ 其他具体方式
公司本次对外投资以自有资金现金认缴出资 2000 万元。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 1、基金名称：宁波华文启新基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以市场监管部门审批为准）
- 2、基金形式：有限合伙企业
- 3、基金规模：基金总体拟募集规模为 10001 万元人民币。
- 4、存续期限：该基金存续期为 7 年，其中投资期 4 年，退出期 3 年。经合伙人会议同意存续期可延长 2 次，每次 1 年。
- 5、投资领域：本基金将以优质汽车领域和消费类项目为组建基础，投向包括但不限于新能源等新质生产力产业投资机会以及消费、医疗等行业。
- 6、决策机制：合伙企业设置投委会，投委会成员设定为 5 名，华众控股委派 2 名，阳明东方母基金委派 1 名，宁波公运委派 1 名，宁波信涛委派 1 名。投委会 4 票即视为通过，若单个投资项目超过基金总规模 25%及以上，则须投委会全票通过。
- 7、缴款期限：前期合伙人按认缴比例合计出资 1000 万元，后续将按照项目投资进度分笔缴款。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公司本次参股设立投资基金是公司的整体战略发展的需要，有助于公司加快转型升级，完善和补充现有产业链，进一步促进资本和实业的融合发展。

（二）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是从公司长远利益出发，致力于整合上下游产业链，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经营行为，但在投资过程中可能受到宏观经济、行业周期、投资标的的公司经营管理等因素影响，可能面临投资收益不达预期的风险。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所需流动资金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造成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

（一）宁波公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宁波公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25日

